**2019年度硚口区文化和旅游局政府信息**

**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》及全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编制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，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,是《信息公开条例》修订的第一年，也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基础建设向深化应用、由分散应用向资源整合转变的关键时期，硚口区文化和旅游局以贯彻《条例》为抓手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“谁发布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坚持需求导向、问题导向、效果导向，加强组织领导、统筹安排、明确责任、健全机制，并从公开内容、保密审查、依申请公开、评议考核、责任追究等方面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出规定，确保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二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9年硚口区文化和旅游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4个，包括《关于印发2019年硚口区“知识工程·武胜书香文化”少儿读书系列活动方案的通知》、《2019年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工作要点》等。

2019年硚口区文化和旅游局行政处罚办件共17件，2018年事项数16件，2019年增加1件。

2019年硚口区文化和旅游局采取政府集中采购项目数6项，共计8108790.6元，包括更换全区到期健身器材经费、全年大型广场文艺惠民演出经费、汉江湾体育公园运营管理费、图书馆图书购置费及搬迁费等。

|  |
| --- |
| 本级制发文件情况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新制作数量 | 本年新公开数量 | 对外公开总数量 |
| 规章 |  |  |  |
| 规范性文件（指各行政机关印发的有正式文号的文件） | 4 | 4 | 4 |
| 本级权责情况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（指2018年事项数） | 本年增/减（指2019年增加或减少的事项数，减用负值表示，如-8） | 处理决定数量（指2019年办件量） |
| 行政许可 |  |  |  |
|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（指行政许可以外的政务服务事项，含行政确认、行政奖励、行政裁决、行政给付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、行政检查、行政征收和其他类，以及公共服务事项） |  |  |  |
| 行政处罚 | 16 | +1 | 17 |
| 行政强制 |  |  |  |
| 行政事业性收费 |  |  |
| 政府集中采购情况 |
| 信息内容 | 采购项目数量（指2019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立项采购的项目总个数） | 采购总金额（指2019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采购的已结项项目的总金额） |
| 政府集中采购 | 6 | 8108790.6元 |

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19年硚口区文化和旅游局依申请公开办件0件。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19年度，硚口区文化和旅游局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0件，提起行政诉讼0件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

一是信息人员少，公开质量不高，内容欠丰富，有时还存在公开内容不健全、不规范等问题。

二是有些信息不能及时上网公开，时效性不强。

三是信息表现形式还不够丰富。文字图片居多，视频、音频等多媒体素材较少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2020年，硚口区文化和旅游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，开拓创新，真抓实干，使政府信息服务民生，使文化旅游工作中的大量信息得到广泛共享，为打造硚口中心工作做出积极贡献。

一是进一步加强领导，提高认识。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，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，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力度，使信息公开工作更加有序、便民、高效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促进依法行政，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。

二是加强保密审查，扩展公开范围。对信息进行更加深入细致的梳理，确保应公开的政务信息全部公开。同时严把质量关、保密审查关，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严格审核公开内容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不影响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，真正体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三是不断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，认真抓好公开信息的维护、更新。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的工作来抓，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层层落实责任，认真做好信息公开的日常维护工作，在规定时限内更新发生变化、变更的信息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有效性。

1.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 2019年硚口区文化和旅游局经区政府网公开回复议题案13件。

硚口区文化和旅游局

 2020年1月13日